

# 社團法人宜蘭縣教師會 函

機關地址：260 宜蘭市負郭路 21 號  
聯絡人：楊家瑋  
電話：(03) 932-0876  
傳真：(03) 932-0834  
電子信箱：ilta@ilc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本、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9 年 12 月 21 日  
發文字號：宜縣教師會字第 990113 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主旨：建請貴府召開各項會議前應主動儘早提供會議資料，以符會議民主之真義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會議民主之真義在於主張程序正義及充分溝通，藉由會議以凝聚多元意見建立共識，此應為民主社會公共事務決策之常態。
- 二、然貴府於 99 年 12 月 17 日召開宜蘭縣國民中小學候用校長主任甄選小組第 1 次會議時，本會代表於會議前 3 天（99 年 12 月 14 日）下午方收到會議議程內容之電子郵件，本會另於 99 年 12 月 15 日主動索取會議議程內容。此次會議涉及校長主任甄選方式之重大改變，攸關教師重要權益。倘若會議前兩三天方給資料，無法於會前廣泛蒐集各方意見，導致草率做出重大決定，對於本縣教育決策品質有所影響。
- 三、建請貴府召開各項會議時，應儘早主動提供會議資料，以俾利與會人員提供相關意見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（教育處處長室、教育處）

副本：本會

理事長



鄭嘉偉